

# 八、商务评审资料

## (一)、类似业绩

### 1、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金水区人行天桥、地下通道扶梯更换项目

#### 1-1、中标公示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郑州市）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Zhe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首页 政策法规 建设工程 政府采购 国土资源 产权交易 医疗卫生 办事指南 信息公开  
您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金水区人行天桥、地下通道扶梯更换项目-中标公告

发布时间：2022-04-20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金水政采招-2022-15
2. 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金水区人行天桥、地下通道扶梯更换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2年03月28日
5. 评审日期：2022年04月19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期限：

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采购内容：原有扶梯、潜水泵设备拆除；雨棚（包含内部装饰、电路照明）及栏杆、栏板、灯具等设施拆除并重建；新扶梯、潜水泵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备案、培训、售后服务及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设备标准。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工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6. 质保期：2年（整梯质保6年）。
7.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0.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金水政采招-2022-15	金水区人行天桥和地下通道扶梯更换项目	河南美福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二七区建新西街65号2号办公楼北侧	6,359,019.02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1	具体详见附件	具体详见附件	具体详见附件	具体详见附件	元

件	件	附件	
---	---	----	--

四、评审专家名单

邢军、张玉钢、李银锋、李桂娟、周少静（采购人代表）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代理服务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国家发改委发改计价【2015】299号文件规定

收费金额：69,872.00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金水区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129号

联系人：周少静

联系方式：0371-636737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荣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明鸿路西南角国信广场26楼

联系人：康栋

联系方式：0371-556586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康栋

联系方式：0371-55658618



---相关链接---

---行政监督部门---

---市级交易中心---



主办单位：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371-67188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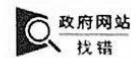
备案号：豫ICP备2022003405号

政府网站标识码：4101000066

豫公网安备 41010202003116号

技术支持：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累计访问次数





# 中 标 通 知 书

## 中标内容

项目名称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金水区人行天桥、地下通道扶梯更换项目
项目编号	金水政采招标-2022-15
采购单位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河南美福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6359019.02 元
工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中标质量	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质保期	2 年（整梯质保期 6 年）。
项目负责人	李亚飞
备注	
<p>遵守事项：</p> <p>收到本通知书后，在 2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采购人（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2 年 4 月 20 日	



#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供应商（乙方）：河南美福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 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供应商（乙方）：河南美福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  
条款签订本合同：

###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  
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 4、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 5、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 6、其他合同文件。

### 二、货物和数量（可另附具体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未来路过金水路 自动扶梯拆除	提升高度 5.8m、额定速度 0.5m/s、角度 30、宽度 1000mm	台	4	50000	200000
2	未来路过金水路 自动扶梯设备 安装	提升高度 5.8m、额定速度 0.5m/s、角度 30、宽度 1000mm、交通轨道型、全变 频、防可逆转，摄像头控制 自动停止、语音提示	台	4	640000	2560000
3	安装调试费	新扶梯安装调试	台	4	50000	200000
4	供电电缆（两侧 带套管镀锌钢 管）	16*3+10*2，一拖二	m	1300	93	120900

5	基坑水泵	原基坑水泵拆除，新水泵安装，因出水口距边沟水管网100m，所以疏浚长度约100m	台	4	15000	60000
6	电控系统带底座	一拖二控制柜，型号：YP-315，额定电压400V	台	2	15000	30000
7	三侧装饰304型不锈钢板	安装三侧装饰304型不锈钢板，1.5壁厚，螺栓连接	m <sup>2</sup>	60	6000	360000
8	英协路过金水路自动扶梯拆除雨棚并恢复原状(北)	先拆除、再回复原状	台	1	175804.68	175804.68
9	英协路过金水路自动扶梯拆除雨棚并恢复原状(南)	先拆除、再回复原状	台	1	168700.91	168700.91
10	英协路过金水路自动扶梯拆除	提升高度10m、额定速度0.5m/s、角度12°、宽度1000mm、	台	2	70000	140000
11	英协路过金水路自动扶梯设备安装	提升高度10m、额定速度0.5m/s、角度12°、宽度1000mm、交通轨道型、无变频、防可逆转，摄像头控制自动停止、语音提示，单侧不锈钢包饰304不锈钢厚度为1.5mm，桁架分四段，使用区长度51.04mm	台	2	1000000	2000000
12	安装调试费	新扶梯安装调试	台	2	60000	120000
13	英协路金水路装饰拆除	包含：天棚面龙骨及饰面、墙柱面龙骨及饰面、平面块料、栏杆、栏板、灯具等拆除	项	1	46658.94	46658.94
14	英协路金水路装饰恢复部分	包含：玻璃雨篷、吊顶天棚、柱子不锈钢板安装、石材零星项目、金属扶手、栏杆、栏板、普通灯具、灯箱、配管、配线等恢复	项	1	86980.26	86980.26
15	保通方案	包含：安全锥、爆闪灯、保通人工费用等	项	1	10000	10000

16	吊车	拆除及安装出入口玻璃顶棚及其他附属构件所产生的32T吊装费用	台班	8	1370.2	10961.6
17	满堂脚手架	拆两个雨篷所搭设脚手架、恢复两个雨篷所搭设脚手架	m2	1075	19.11	20543.25
18	围挡	1. 将吊装范围内的场地根据市政部门要求搭设临时围挡 2. 围挡 123m 长*2.5 高*2 个		246	7.0	1728
合计 (元)					6359019.02	

### 三、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陆佰叁拾伍万玖仟零壹拾玖元零贰分 (大写) (¥6359019.02 元) (包括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措施费、利润和运输保险等费用)

###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10% 的预付款，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复建完成，经验收合格运行正常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5%，剩余 5%，质保期两年后产品质量性能无问题后，一次性付清。

### 五、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接采购人通知后 6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复建完工。

交货地点：金水路未来路人行天桥，金水路英协路地下通道。

### 六、技术规范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相一致。

##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 八、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清单和质量合格证。

## 九、交货方式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 十、技术资料

1、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 7 天之内，乙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甲方。

2、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3、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 十一、质量保证

1、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乙方应在交货前按合同规定的要求对设备全面检查，并出具产品合格证明书，其质量、性能和规格等方面均应符

合现行中国国家标准或专业(部)标准, 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 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 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 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 在安装调试和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设备与合同规定不符合或由于乙方责任所造成的任何设备质量问题, 甲方可提出异议和处理意见, 并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 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5、质保期为 2 年, 自甲方所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电梯准用检验报告并交付使用单位正常之日(签字接收日期)起计算 24 个月内连续运转正常良好。在此期间, 电梯因制造、安装质量而发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时, 乙方应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零部件。因电梯本身问题导致年检失效等需重新补办手续所需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 十二、安装及验收

1、本合同规定的电梯, 由乙方严格按照国家及有关部门规定的程序和安全规范进行施工安装。乙方安装调试过程中应文明施工, 电梯由乙方负责在甲方现场进行整机安装、调试及试运行, 并负责报请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检测合格并办理电梯准用证后交付甲方使用。

2、乙方应提供电梯的关键零部件的型式试验报告及质量检测报告, 电梯安装完毕后, 甲方要求对整机的性能进行调试、试验、检测。检测结果必须符合国家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以及乙方提供的制造、安装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

### 十三、售后服务

1、乙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不~~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  
和维修服务。

2、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  
求后 24 小时内予以答复，如甲方有要求或必要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派员至甲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3、如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48 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乙方应提  
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4、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响  
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甲方有权委托第  
三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内，如果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  
知之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

6、乙方应选派有资格的工程技术人员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 十四、索赔

1、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合同规定的质  
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  
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  
负有责任，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在法定的退货期，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  
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  
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  
同意退货，可依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

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要求。

#### 十五、迟延交货

1、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3、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 十六、违约责任

1、乙方供货期超过合同约定供货期限。如果乙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甲方有权获得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天收取合同总价的 0.3%,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15%。在此情况下,若误期赔偿总额超过合同总价 15%的,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供货期内未能交货。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能按时交货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甲方终止合同,乙方不得要求甲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如有);如甲方同意延长合同的

履行时间,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由此造成的  
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  
准的产品,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损失,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如  
有)。

3、乙方交货不符合合同质量标准,乙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  
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  
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损失,不再退还履  
约保证金(如有)。

4、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货物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 十七、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  
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件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  
方。

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  
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十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甲方和乙方可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郑  
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起诉。

#### 十九、违约解除合同

在乙方出现下列违约情况时,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

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和要求赔偿的权利；

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3、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在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二十、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二十一、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

## 二十二、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二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署日期：2022年5月17日

签署地点：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甲方(采购人):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签章)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12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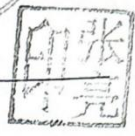


乙方(供应商):  
河南美福电梯工程有限公司(签章)  
地 址: 郑州市二七区建新西街65  
号2号办公楼北侧



法定代表人: 刘

法定代表人: 张印亮



主管领导: 王

委托代理人: 王轶琳

项目负责人: 刘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郑州嵩山路支行  
账 号: 2533752051



1-4、完结证明

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2022 年更换人行天桥、地下通道项目完结证明

施工单位	河南美福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金水区人行天桥、地下通道扶梯更换项目
项目地点	金水路未来路人行天桥，金水路英协路地下通道。
完结说明	项目内金水路未来路人行天桥 4 部扶梯，金水路英协路地下通道 2 部自动人行道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取得监督检验报告，截止 2024 年 7 月 20 日质保期已满贰年，并经过河南省特种设备安全检测院定期检验，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特种设备使用标准，并出具了定期检验报告及特种设备使用标志，符合合同要求。
施工单位	签字盖章：  日期：2024年 7月24日
建设单位	审核意见（签字盖章）：  日期：2024年 7月29日

## 2、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4 年第一批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 2-1、中标公示

无障碍模式    适老化模式



#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郑州市）

##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Zhe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首页    政策法规    建设工程    政府采购    国土资源    产权交易    医疗卫生    办事指南    信息公开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2024年第一批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成交公告

发布时间：2024-08-26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4-105
2. 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2024年第一批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08月12日
5. 评审日期：2024年08月23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单位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A包	隧道区域变式变电站、电箱、配电箱、GCS柜、MNS柜、SGD柜、柴油发电机及其他非标配电柜、配电箱、控制柜、检修插座箱、GCS箱体及	河南中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中興南路68号新发展科创大厦A座12层	983,000.00	元
B包	隧道排水立（横）管、压力管道、各类排水阀门、排水检查井、泵房风机、泵机、起吊设备、泵机配电柜、泵机控制柜及其他机电设施的巡视检查、故障维修、定期	郑州市宏盛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郑州市中原区友爱路长城花园2号楼1106号	415,480.00	元
C包	(1) 城东路-经三路下穿金水路隧道人行通道9台扶梯、未来路下穿金水路隧道2台扶梯、纬四路下穿中州大道隧道4台扶梯2台直梯、青年路下穿中州大道人行地道1台扶	河南美福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二七区建新西街65号2号办公楼北侧	926,800.00	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2024年第一批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365 日历天（具体开始时间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准）	/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2024年第一批隧道设施维护	/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365 日历天（具体开始时间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准）	/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2024年第一批隧道设施维护	/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365 日历天（具体开始时间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准）	/

服务项目	技术标准及要求	求为准)
------	---------	------

三、评审专家名单

马永福 (采购人代表) 寇伟黎、齐红艳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由成交人支付采购代理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收取。A包：16711.00元、B包：7063.16元、C包：15755.6元。

收费金额：57,729.76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A包：成交人最终得分：90.23分，第一次报价为：983000.00元；最后报价为：983000.00元，B包：成交人最终得分：88.67分，第一次报价为：420540.00元；最后报价为：415480.00元。C包：成交人最终得分：92.23分，第一次报价为：929000.00元；最后报价为：926800.0000元。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岗杜北街16号

联系人：李凌波、胡老师

联系方式：0371-63841160、0371-632865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与陈四楼之南街公园壹号1栋

联系人：王兵建、孔彬、周丹

联系方式：0371-6328659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兵建、孔彬、周丹

联系方式：0371-63286598



---相关链接---

---行政监督部门---

---市级交易中心---



主办单位：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371-67188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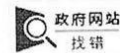
备案号：豫ICP备202200340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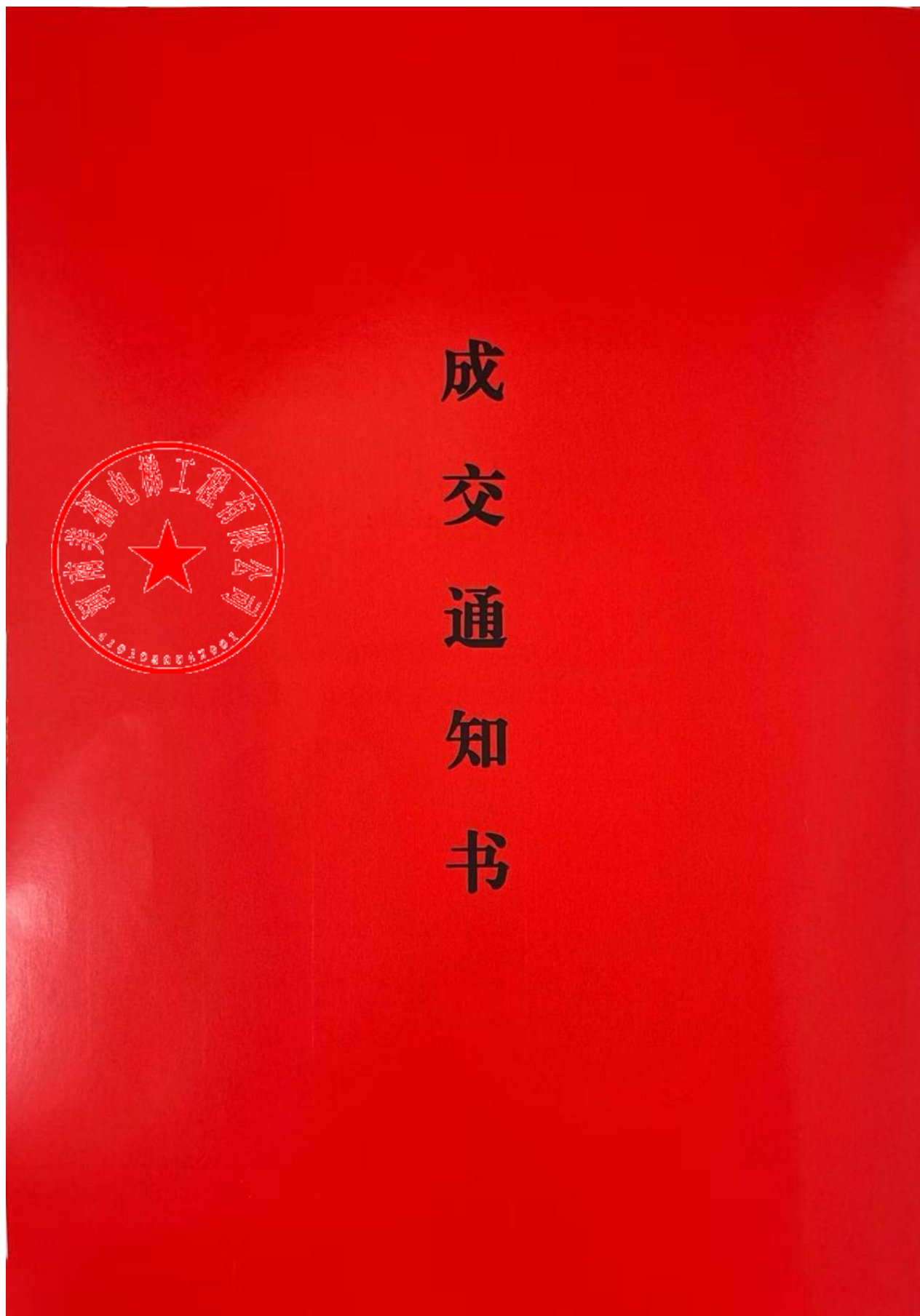
政府网站标识码：4101000066

豫公网安备 41010202003116号

技术支持：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累计访问次数72332591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4 年第一批隧道设施维护服务  
项目成交通知书

采购项目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4-105

河南美福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4 年第一批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于 2024 年 08 月 23 日在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进行开、评标会议，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磋商小组经过仔细地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本项目评标报告。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标报告，确定你单位为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4 年第一批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C包）的成交单位，成交内容如下：

成交价：\_\_\_\_\_ 926800.00 元 \_\_\_\_\_；

服务时间：\_\_\_\_\_ 365 日历天（具体开始时间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准）\_\_\_\_\_；

服务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请你单位在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 购 人：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4 年 08 月 26 日

#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4 年 第一批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合同（C包）

合同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4-105-C

发包人：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承包人：美福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8 月 27 日



发包人(全称):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河南美清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隧道电梯维保及值守服务项目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隧道电梯维保及值守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城东路-经三路下穿金水路隧道、未来路下穿金水路隧道、纬四路下穿中州大道隧道、青年路下穿中州大道地道。

3. 项目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4-105-C。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项目内容：

(1) 城东路-经三路下穿金水路隧道人行通道 9 台扶梯、未来路下穿金水路隧道 2 台扶梯、纬四路下穿中州大道隧道 4 台扶梯 2 台直梯、青年路下穿中州大道人行地道 1 台扶梯日常运行管理、养护维修、保洁；隧道防汛、抢险及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

(2) 对电梯及其附属设施的故障及时进行维修、更换配件和调试；

(3) 对电梯及其附属设施进行定期维保和隐患排查，所有

维保内容需符合国家、行业维保规范；

(4) 定期检查电梯泵池水位，并做好记录，确保泵池安全水位；

(5) 做好电梯每年的特种设备检验，并确保取得电梯使用标志，承包方承担年检相关费用。

6. 项目承包范围及要求：

6.1. 项目承包范围：

城东路-经三路下穿金水路隧道、未来路下穿金水路隧道、纬四路下穿中州大道隧道、青年路下穿中州大道地道电梯和附属设施维保及值守服务

6.2. 维修保养要求：

(1) 承包人的工作人员必须经培训合格方能上岗，涉及工种是国家强制要求从业资格的必须持证上岗；

(2) 电梯运行开启关闭时间规定，夏季：5月1日到9月30日，早7:00-晚19:00；冬季：10月1日到第二年4月30日：早7:30到晚上18:30；

(3) 在规定时间内值守电梯，纬四路隧道电梯每班不少于3人在岗值班，城东路-经三路隧道电梯每班不少于2人在岗值班，未来路隧道电梯每班不少于1人在岗值班，青年路下穿中州大道地道每班不少于1人在岗值班，4条隧道电梯值守配置1名管理人员；

(4) 承包人制定维保作业操作流程，严格遵守行业技术标

准和操作规范，确保日常病害处置与预防性养护到位，保证所维护设施设备功能正常发挥；

(5) 承包人要制定月度、季度、年度预防性维护计划。每15天对电梯进行一次定期维保，3个月进行一次季保，半年进行一次半年保养，全年进行一次年度保养；

(6) 承包人要按要求对电梯及附属设备进行巡查，主动排查安全隐患并处置。所有维护保养及故障维修有记录、有照片，应当准确、详细、及时填写巡、检、修、预防性养护工作相关台账并建立档案；

(7) 承包人需要更换配件时，市场价格4000元以下的单个配件涵盖在维保费用中（4000元以下配件配件含梳齿板、扶梯梯级缺失开关、电磁制动器、扶梯电源锁、链条松动感应开关、测速传感器等）；4000元以下器件的安装和调试费用均涵盖在维保费用中；承包人购买的配件参数应符合国家、行业技术参数要求。单个超过4000元以上的配件由发包人决定购买方式和购买方式（承包人不承担4000元以上配件的安装费用）。如遇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8) 承包人要及时合理处置市民投诉及建议，市民有意见时，电梯现场值守人员应及时安抚市民情绪，并做出相应解释；

(9) 承包人承担维保范围内的相关技术创新工作，要有相应的技术创新（革新）成果；

(10) 因承包人承包设施养护作业不及时或者不到位、缺失

等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6.3. 应急、安全生产、防汛除雪要求

(1) 及时做好雨雪天气下的电梯防水、防滑工作，保证电梯运行及停梯后的安全，必要时承包人值守人员有权停梯，因没有及时开启电梯水泵和其他过失造成的电梯损坏，由承包人负责；

(2) 其他极端天气时，依据具体情况值守人员有权决定停梯或运行；

(3) 承包人定期对值守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消防培训、应急处置培训及其他相关必要的培训；

(4) 承包人制定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当电梯发生应急、安全事件时，如电梯停电、故障、水侵、火灾、人员伤亡等，按照预案及时处置并上报发包人；

(5) 除正常值班值守人员外，建立不少于 10 人的应急抢险队伍，根据发包人的时限要求完成隧道电梯、防汛、除雪等应急事件处置和值班值守任务；

(6) 承包人在签订项目合同时同时签订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协议书、安全教育告知书；

### 6.4. 电梯值守托管要求

(1) 承包人负责电梯值班托管服务所需的清洁工具、清洁剂、垃圾清运等；直梯内地垫保持干净整洁并及时更新；扶梯扶手带保持完好、干净、不掉色；

(2) 承包人承担电梯值守人员的安全责任及意外人身事故；

(3)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对电梯值班托管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建立规章制度，值守人员上岗时统一着装。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08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与竣工日期均包含在工期总日历天数之内。

## 三、质量标准及质保期限

项目质量符合附件 1 以及《DB 41/T 1271-2016 河南省城市隧道养护技术规范》、《GB/T 18775-2009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维修规范》等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拾贰万陆仟捌佰元整 (¥926800.00 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要求： 投标人报价时报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要求： \_\_\_\_\_

成本补偿，要求： \_\_\_\_\_

绩效激励，要求：\_\_\_\_\_

其他，要求：\_\_\_\_\_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政府采购预算限最高总价，合同履行过程总价包干。

4.付款方式：发包方根据维保工作完成情况并结合承包方申请，审核后由承包方开具正式发票，分二次支付价款：

第一次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金额为协议价款 50%，承包方在合同签订之后，收到预付款之前 7 天内须提供预付款保函作为担保，保函金额为合同额的 10%；

第二次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前付款，支付协议价款的 50%。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亚飞(身份证号：410185199109066019)。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果有，“□”内打“√”）：

中标通知书；

投标函及其附录；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

通用合同条款；

技术标准和要求；

图纸；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本项目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施工过程中给予承包人必要的协助工作；

(3) 项目完工后及时检查验收。

### 2. 承包人承诺：

(1) 办理法律规定应由承包人办理的许可和批准，并将办理结果书面报送发包人留存；

(2) 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项目，并在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在项目过程中，应当遵循发包方相关规定；

(3) 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办理工伤保险，确保项目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4) 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项目进度要求，编制项目维保组织设计和维保措施计划，并对所有维保作业和维保方法的完



第三方专业机构: \_\_\_\_\_

专家: \_\_\_\_\_

服务对象: \_\_\_\_\_

其他: \_\_\_\_\_

2.验收时间: 在每个支付节点前十个工作日完成阶段性完工验收; 项目结束后进行竣工验收。

### 3.验收方式

(1) 分项验收由隧长及专业技术人员会同承包方代表依据上述各条标准及维保方案和承诺进行现场对照验收。

(2) 维保阶段性完工验收由发包方验收小组会同承包方代表依据上述各条标准及维保方案和承诺进行现场对照验收。

(3) 维保竣工验收由发包方验收小组会同承包方代表依据上述各条标准及维保方案和承诺进行现场对照验收。

4.验收程序: 完工后承包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自验, 自验合格后, 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交验收申请, 由发包方相关人员会同承包方相关人员共同验收。

### 5.验收内容

(1) 检查维保设施设备的外观和质量。

(2) 检查承包方提供的资料。

(3) 对维保设施设备的使功能进行抽查、试验。

### 6.验收标准

项目质量符合附件 1 以及 GB 41/T 1271-2016 河南省城市

隧道养护技术规范》、《GB/T 18775-2009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维修规范》等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7.验收其他事项: \_\_\_\_\_ / \_\_\_\_\_

## 九、合同参考依据

本合同文本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通用条款参见《示范文本》第二部分。

## 十、违约条款

合同双方任何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按相关规定赔偿对方因此产生的损失。

## 十一、协议履行及废止

1.发包人、承包人任何一方无故提前终止协议，均需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相应损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任何一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需提前终止本协议，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因未提前告知致使发包人损害的，承包人应予赔偿。

2.若发生法定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本协议自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争议解决

### 1.和解: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自行和解，自行和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 2. 调解: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请求城管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调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 3.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产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第二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起诉。

## 4.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 十三、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08 月 27 日签订。

## 十四、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签订。

## 十五、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盖章)

承包人：河南美福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社会信用代码：

12410100MB0720999U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055972288L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

岗杜北街 16 号

地 址： 郑州市二七区建新西

街 65 号 2 号办公楼北侧

邮政编码： 450000

邮政编码： 450052

法定代表人： 武保利

法定代表人： 张亮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何玉婷

电 话： 0371-63841160

电 话： 3674996666

传 真： 0371-63937834

传 真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ZL777126@126.com

开户银行： 郑州银行建设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郑州嵩山

南路支行

账 号： 999156011100000086

账 号： 253375205126

## (二)、售后服务方案

### 1、24 小时紧急维修服务承诺

为保障电梯使用者生命和财产安全，现向采购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 (1) 我单位严格执行国家关于电梯安全的法律法规、规章、技术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自觉接受质检部门、采购单位和社会的监督；
- (2) 严格按照《电梯使用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项目、内容、时间进行电梯维保，工作到位，确保质量。
- (3) 积极协助电梯采购单位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应急救援预案；
- (4) 在每部电梯显现位置张贴求救电话、维保电话、维保单位、维保人员，求救电话保证 24 小时畅通，有专人接听并及时处理有关情况；
- (5) 提供 365 天 24 小时的应急故障处理服务。

### 2、质保期内服务内容

- (1) 质保期内免费保修满足采购单位需求。
- (2) 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 (3) 配置专业的维保技师、质量安全稽查、客户服务代表。

在对电梯设备提供保养的同时，全程提供电梯方面的专业咨询服务。

并确保您与我司之间有多层次的良好、畅通的沟通渠道。

(4) 日常保养及时派出专业人员对设备进行检查、调整、润滑，保证设备正常运转，最大程度地缩短停梯时间。

- (5) 召修服务

质保期间内，为您免费提供 365 天 24 小时的应急故障处理服务。

及时排除故障，进行必要的修理。

质保期内无偿更换非人为损坏的配件，提供 24 小时应急故障处理服务。

- (6) 提供年检前的服务和协助报检工作。

(7) 随时优惠提供易损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和零部件修理服务。

(8) 24 小时服务热线，及时将需方的需要转达给相应的服务部门，以便迅速做出反应，解决用户的燃眉之急。服务员工将在接到通知后迅速到达故障现场并进行紧急处理。

### 3、质量保证期外

质保期满后，若贵方需要我司继续服务，我司将以最优惠的价格签订售后维保合同，提供最优惠的易损件备品备件价目表，继续为贵方提供专业的服务。

### 4、备品备件清单和易损件清单

备品备件清单和易损件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制造商	产地
1	油杯	CWT	个	2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2	集油盒	HDPE	个	4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3	平层磁条	270mm 磁条	个	2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4	磁开关	CJ13/14/15/18 磁开关组件	个	2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5	限位开关	CJ13/14/15/18 磁开关组件	个	4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6	安全钳开关	QM-S3-1370	个	4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7	缓冲器开关	237-TK2-11	个	4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8	触点开关	Z-15GQ-B	个	4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9	按钮	BS34C 楼层按钮	套	1	OTIS 中国工厂	天津
10	BS34C 按钮	BS34C, 白光	个	1	OTIS 中国工厂	天津
11	轿厢上导靴	NS126023B001G 01	个	1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12	轿厢下导靴	NS126023B001G 03	个	1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13	轿厢靴衬	TA047C168-01	个	2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14	对重导靴	NA	个	2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15	对重导靴靴衬	120mmX30mm	个	2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16	滑块组件	GIB ASSM.	个	1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17	风机	YYG-17B, AC195-245V, 25W	个	1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18	机房对讲主机	DC12V	个	1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19	轿顶副机	DC12V	个	1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20	轿底/底坑副机	DC12V	个	1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21	轿顶电源	DC12V/4AH	个	1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22	轿厢副机	DC12V	个	1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23	补偿链导向装置	NA	个	1	OTIS 全球供应商	天津
24	厅门锁	NA	个	1	OTIS 中国工厂	天津
25	厅门挂轮组件	Φ56mm, 厚度15mm, 带轴6201ZZ 轴承	个	1	华阳	天津
26	轿门挂轮组件	Φ72mm, 厚度15mm, 带轴6201ZZ 轴承	个	1	华阳	天津
27	万用表	VC890C+	个	1	胜利	西安
28	电笔	By6A8I	个	1	莫泰	东莞
29	内六角扳手	1-Y00-Q01	组	1	绿林	烟台
30	螺丝刀	62202-62322	组	1	世达	上海
31	吸尘器	HZ-T615R	个	1	海尔	青岛
32	鼓风机	BL-04	个	1	优乐芙	苏州

33	毛刷	大/小号	4	金盛	义乌
34	塞尺	100x14片	1	绿林	烟台

